

學生於校園內發燒之作業流程

發現同學額溫高於37.5度或耳溫高於38度，或有發燒、咳嗽及呼吸急促等身體不適症狀者。

- 1.請該生戴口罩，並填寫COVID-19健康關懷問卷。(可直接連結QR Code)
 - 2.通知校安中心(05-271-7373)，並由校安中心通知該生家長。
 - 3.請該生就醫或返家休息，不要進入場館系所。
 - 4.請該生線上申請防疫假。(可直接連結QR Code)
- 

「防疫假」給假標準：
1.一般感冒3日。以就醫收據或藥袋封面為證明。
2.流感7日。應提供醫師診斷證明。
3.凡自國外入境，或屬主管機關界定須自主健康管理者，皆可申請14日。請提供護照及入境紀錄、或檢疫、隔離通知書等證明文件。

就醫

未進一步檢疫

於銷假後，建議戴口罩返校上課。

確診陽性

依衛生主管單位確診後SOP辦理。